

吉师大校发字〔2015〕49号

签发人：杨景海

吉林师范大学 关于调整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根据学校事业发展、校领导工作分工调整及人员变动情况经校长办公会议研究决定，现将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调整如下：

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祖国华

副组长：党办校办主任

成 员：各部（处、室、中心）及各院（部）负责人

吉林师范大学

2015年6月17日